## 邹容《革命军》1905

## 第六章:革命独立之大义

自格致学日明,而天予神授为皇帝之邪说可灭。自世界文明日开,而专制政体一人奄有天下之制可倒。自人智日聪明,而人人皆得有天赋之权利可享。今日,今日,我皇汉人民,永脱满洲之羁绊,尽复所失之权利,而介于地球强国之间,盖欲全我天赋平等自由之位置,不得不革命而保我独立之权。嗟予小子无学,顽陋不足以言革命独立之大义。兢兢业业,谨模拟美国革命独立之义,约为数事,再拜顿首,献于我最敬最亲爱之皇汉人种四万万同胞前,以备采行焉如下:

- 一、中国为中国人之中国。我同胞皆须自认自己的汉种中国人之中国。
- 一、不许异种人沾染我中国丝毫权利。
- 一、所有服从满洲人之义务一律取消。
- 一、先推倒满洲人所立之北京野蛮政府。
- 一、驱逐住居中国中之满洲人、或杀以报仇。
- 一、株杀满洲人所立之皇帝,以做万世不复有专制之君主。
- 一、对敌干预我中国革命独立之外国及本国人。
- 一、凡为国人, 男女一律平等, 无上下贵贱之分。
- 一、各人不可夺之权利,皆由天授。
- 一、生命,自由,及一切利益之事,皆属天赋之权利。
- 一、不得侵人自由,如言论。思想、出版等事。
- 一、定名中华共和国(清为一朝名号,支那为外人呼我之词)。

- 一、中华共和国,为自由独立之国。
- 一、立宪法,悉照美国宪法,参照中国性质立定。
- 一、自治之法律,悉照美国自治法律。
- 一、凡关全体个人之事,及交涉,国家上之事,悉准美国办理。皇天后土,实共鉴之。

## 第七章 结论

我皇汉民族四万万男女同胞,老年、晚年、中年、壮年、少年、幼年,其革命,其以此革命为人人应有之义务,其以此革命为日日不可缺之饮食。尔毋自暴!尔毋自弃!尔之士地,占亚洲三分之二,尔之同胞,有地球五分之一,尔之茶供世界亿万众之饮料而有余,尔之煤供全世界二千年之燃料亦无不足。尔有黄祸之先兆,尔有神族之势力。尔有政治,尔自司之;尔有法律,尔自守之;尔有实业,尔自理之;尔有军备,尔自整之;尔有土地,尔自保之;尔有无穷无尽之富源,尔须自挥用之。

尔实具有完全不缺的革命独立之资格,尔其率四万万同胞之国民,为同胞请命,为祖国请命。掷尔头颅,暴尔肝脑,与尔之世仇满洲人,与尔之公敌爱新觉罗氏,相驰骋于枪林弹雨中;然后再扫荡于涉尔主权之外来恶魔,尔国历史之污点可洗,尔祖国之名誉飞扬,尔之独立旗已高标于云霄,尔之自由钟已哄哄于禹城,尔之独立厅已雄镇于中央,尔之纪念碑已高耸于高风,尔之自由神已左手指天,右手指地,为尔而出现。

嗟夫! 天清地白,霹雳一声,惊数千年之睡狮而起舞,是在革命,是在独立。

皇汉人种革命独立万岁!

中华共和国万岁!

中华共和国四万万同胞的自由万岁!